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法院公告

张科奇:本院受理原告张艳玲诉被告张科奇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6)辽0105民初5487号民事判决书。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,逾期即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,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,上诉于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。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6月03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